

关于对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委审议意见的落实函的回复报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20 年 8 月 4 日下发的上市委审议意见落实函（审核函〔2020〕010264 号）（以下简称“落实函”），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已对落实函进行了积极的落实，现回复如下：

注：本回复报告中简称与招股说明书中的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目 录

问题 1.....	3
问题 2.....	3

问题 1

请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补充披露保障熊猫乳品类系列商标权属完整性的措施。

回复：

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五、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2、注册商标”中补充披露如下：

“（3）“熊猫”系列商标的权利变动情况

.....

④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定安澳华出具的承诺函，定安澳华承诺：““熊猫”乳品类系列商标历史上历次权利人变更均合法有效，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本公司已将“熊猫”乳品类系列商标权利变更至发行人名下，现发行人已对“熊猫”乳品类系列商标享有完整的权利；若因发行人的“熊猫”乳品类系列商标存在任何权利瑕疵或纠纷而导致发行人遭受损失的，该损失由本公司全额承担。”

问题 2

请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章节补充披露产能利用率进一步下降的风险。

回复：

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二十一、产能利用率进一步下降的风险”中补充披露如下：

“二十一、产能利用率进一步下降的风险

2017-2019 年，公司炼乳类产品的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88.99%、78.77%和 72.81%，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炼乳类产品的产能利用率下降明显，主要因为 2018 年 5 月山

东工厂投入使用后新增炼乳产能 1 万吨所致；奶酪产品的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8.77%、8.58%和 42.94%，产能利用率呈上升趋势，但总体利用率仍相对较低，主要因为奶酪产品为公司推出的新产品，市场培育时间较短所致。公司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公司的炼乳和奶酪产能将进一步提升，若未来公司因市场竞争加剧、下游市场需求萎缩或者公司市场推广效果不及预期等因素，无法实现收入的稳步增长，则公司产品的产能利用率存在进一步下降的风险。”

（此页无正文，为发行人关于《关于对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委审议意见的落实函的回复报告》之签章页）

